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福建师范大学闽台区域研究中心

台湾历史与文化

谢必震 / 主编



海洋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福建师范大学闽台区域研究中心

台湾历史与文化

谢必震 主编

海洋出版社

2009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台湾历史与文化/谢必震主编. —北京: 海洋出版社, 2009. 7

ISBN 978 - 7 - 5027 - 7227 - 7

I. 台… II. 谢… III. ①文化史 - 研究 - 台湾 - IV. K295. 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26943 号

责任编辑: 张 荣

责任印制: 刘志恒

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

<http://www.oceanpress.com.cn>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邮编: 100081

北京海洋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12.5

字数: 200 千字 定价: 30.00 元

发行部: 62147016 邮购部: 68038093 总编室: 62114335

海洋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第一章 寻根探源——史前文化与早期居民	(1)
第二章 漂洋过海——历史上两岸往来	(13)
第三章 群魔乱舞——西方殖民者统治下的台湾	(23)
第四章 风云变幻——郑成功时代的台湾	(31)
第五章 九州方圆——康熙统一台湾	(43)
第六章 天翻地覆——台湾建省与近代化	(51)
第七章 暗无天日——日据时期的台湾	(61)
第八章 云开雾散——抗战胜利与台湾回归	(75)
第九章 岁月如歌——台湾文学的风韵	(81)
第十章 赏心悦耳——台湾音乐的精妙	(91)
第十一章 巧夺天工——台湾美术的发展	(103)
第十二章 神刀鬼斧——台湾工艺的风格	(113)
第十三章 千姿百态——台湾戏曲的嬗变	(123)
第十四章 美不胜收——台湾舞蹈的魅力	(137)
第十五章 电光幻影——台湾电影的兴衰	(143)
第十六章 山珍海味——台湾饮食文化的精华	(155)
第十七章 约定俗成——台湾民间习俗的积淀	(163)
第十八章 心诚则灵——台湾宗教的奥秘	(177)
主要参考文献	(191)
后 记	(195)

第一章 寻根探源

——史前文化与早期居民

台湾岛屹立在我国东南海上，其西与福建省仅一水之隔，距福建平潭只有 130 余千米，是一座南北长约 394 千米，东西最宽处约 144 千米的岛屿，面积 35798 平方千米。其由台湾本岛和兰屿、绿岛（火烧岛）、琉球屿、龟山屿、彭佳屿、钓鱼岛、黄尾屿、赤尾屿等 22 个附属岛屿以及澎湖列岛 64 个岛屿组成。

台湾，有一望无际的平原，更有起伏连绵的高山；有丰富多彩的自然景色，更有底蕴深厚的人文景观；有热带地区的各种物产，更有高寒地区的物种代表。

台湾的重要性不仅在自然特产丰富，还有在自然地理位置方面。台湾为亚洲东部岛弧之中坚。台湾北可接日本、朝鲜和韩国，南直抵东南亚各国，东越太平洋通南北美，为环太平洋区域的海上交通与贸易的重要枢纽。自明清以来，台湾被称为“七省藩篱”、“东南门户”，是祖国东南沿海地区的海上屏障。随着现代工业和交通的发展，台湾的地理位置越来越重要，从而成为西方势力关注和干涉的目标。

一、台湾的史前文化

今天的台湾岛，位于祖国大陆架东缘之上，中国位于欧亚大陆的东部，亦称东亚大陆，其边缘有宽在 100 千米与 200 千米之间的浅海地带，深度通常在 200 米之内，这就是大陆架。台湾历史上曾与祖国大陆联为一体，属于同一的自然地形体系。大自然沧海桑田，斗转星移，人世间风云变幻，气象万千。地壳运动把祖国大陆与台湾原本相连的部分变成海峡的滚滚波涛。

台湾海峡的形成过程早在 6 亿年以前古生代晚期造山运动开始时，今

天，裸露于台湾中央山脉主分水岭之东坡的台湾最古老的岩石，为古生代晚期的大南澳片岩。这些都在大陆的华中和华南各地的二叠纪地层中常见。由此可见，台湾古生代时期的海与大陆中部与南部的海是相互沟通的，当海水退出台湾与台湾海峡，大陆与台湾连成一片干陆。20 世纪 70 年代，在台湾北港地区的石油勘探中，发现了中生代的菊花化石，由此证明，在中生代（约 2.2 亿年以前）三叠纪和侏罗纪期间，两岸间虽然许多地方已经出现海水，主要还是陆地。台湾海峡位置上的地壳运动没有停止。到 1.92 亿年前的中生代侏罗纪和白垩纪之间，两岸间发生剧烈的地壳运动，此时台湾开始成为陆地，地质史上台湾称之为“南澳运动”，大陆称之为“燕山运动”。此时，在两岸间分别出现喜马拉雅山脉和中央山脉。

两岸分离开始于白垩纪和古新世时期，形成了最初的台湾海峡。也就是在约 5400 万年以前，由于受新构造和气候变化的影响，台湾中部地区开始被水淹，中间成为浅海，开始成为海峡。在海峡两岸海侵海退所引起的古地理变迁与古地理气候变化中，既在始新世早期的地壳运动中，台湾开始“太平运动”，大陆开始“茅山运动”，两岸陆地连成一片。直到第四纪更新世时期，台湾地壳活动明显加剧，华南地区的花岗岩被沙化，岩石中的石英和云母被冲积到台湾海峡中的低部地区，使台湾海峡海水急剧变浅，海域范围显著缩小，台湾西南部则在浅水盆地环境中沉淀了厚达 2000 米的砂岩、页岩、泥岩和砾岩夹层。今天台湾北部和中部地区大量开采，成为新竹玻璃工业的重要原料。因为两地相连，史前动物来往两岸。张光直教授在《中国考古学论文集》中指出：在更新世的末期，台湾岛根本便是大陆的一部分。历年来在台湾发现的许多动物化石，如在台中大坑发现了剑齿象化石，在桃园发现了古犀牛化石，与华南更新世的哺乳动物群的种属相似，这些动物必定是在海水下降，海底露出成为陆桥的时期移入台湾的。这些生活在大陆的史前动物在台湾留下来，是两岸连在一起的地质证明。

海进海退期的出现。自第四纪冰河期（1800 万 ~ 6000 年之间）以来，由于出现了全球性冰期和间冰期，引起台湾海峡海平面大幅度升降变化。大海进入海进期，海水面上升约有 100 ~ 130 米，形成了今天的海平面，台湾海峡开始形成。自此开始，两岸间的来往由陆地转为海上。全球发生冰川，台湾海峡海面平均下降，海底大面积露出水面，台湾和大陆连成一

片。有资料证明,在福建东山岛和台湾澎湖列岛之间,有一条东西走向的隆起带,学者们称其为“东山陆桥”,在4500~2000年以前,因出现海退,台湾海峡变浅易于渡海,“东山陆桥”成为航海不发达时期,两岸居民来往和文化交流的主要通道。

地壳运动使得台湾和福建分开,潮水涨落曾使得台湾与福建之间出现通道,但台湾和福建两地的地质、地形、自然、特产等方面非常相象。地形上,台湾的海岸山脉、中央山脉、雪山山脉、玉山山脉和阿里山脉等五大山脉的走向,与大陆东南的武夷山脉、怀玉山脉和天目山脉的走向完全一致,几乎是大自然按照同一设计图的复制品;气候上,同处热带——亚热带两个气候带,同受亚热带海洋季风的控制,具有高温、强风、多雨的特点,年温度变化、降水量、冬夏季风的来临,福建和台湾如同一个模子倒出,具有惊人的相似之处;植被上,山地草原土和微灰化土、山地灰化黄壤和灰棕壤、山地黄壤和微红化壤、冲积土及盐土等土壤,各种森林植被,水稻、茶和水果等种植物、农作物、经济作物,也大致相同。

台湾的早期居民来自大陆。郭志超教授在《闽台民族史辨》一书中提出:由闽而台,再由台而南洋群岛乃至西南太平洋诸岛,是中国大陆东南原南岛语族向海洋的流布路线。后来南洋群岛的少数南岛语族人口又逆向返迁台湾,成为台湾土著民族的晚源和次源。台湾海峡形成前,已经有一部分大陆早期居民进入台湾岛;在台湾海峡形成过程中,也有一批早期居民,通过“东山陆桥”进入台湾岛。即使在台湾海峡形成后,依然有大陆居民漂洋过海,前往台湾。因此,虽然海进海退,大自然的神奇力量把台湾从福建外移了130千米,但是古老的中华民族的成员却没有被这海洋鸿沟所阻隔。

早在5000~30000年以前,台湾地区已有人类活动,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居住和活动范围扩大,开始进行以农业为主,渔猎为辅的劳动,社会已经进入绳纹红陶时期。在3500~2000年以前,台湾社会进入彩陶阶段,农业和渔猎业较为发达,人们已经开始使用铁器。

从长滨文化中可以看出旧石器时代的台湾文化与福建等地文化的同质性。自1968年底开始,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宋文熏教授和地质系林朝棨教授所率领的台湾大学考古队,在台东县长滨乡海岸山脉东侧的十几处海蚀洞穴中,先后五次挖掘出粗、细石制器3000多件、骨角器114件。长滨

文化共分四层，其中第三层，即为长滨文化层，属旧石器晚期。据宋文熏教授分析认为长滨文化是由华南传入台湾的。这批类同于祖国大陆旧石器时期珍贵的石、骨器等文物，将闽台两地的古人类与文化关系推进到旧石器时期。

与旧石器时代一样，出土的新石器文物同样证明中原和台湾文化上的一致性。大坌坑文化是台湾最早的新石器文化之一。陶器是其代表遗物。大部分的陶器都有绳纹，而在陶器的口部施以菱形、交叉、波浪等形的划纹。此外，在罐形器的口线外侧常出现一道脊突，绳纹、划纹和脊突成了大坌坑文化的主要特征。在台中县大肚乡、新竹县苑里出土的文物中也有不少古期黑陶和新期黑陶；在台湾凤鼻头、台中营埔、圆山等遗址都有发现彩陶；在台湾台北盆地的植物园、新竹县的苑里等地亦出土了印纹陶器。这些出土的大量褐色砂陶、磨制的刀、镞、矛头、鏃、铤、锥、锤和打制的斧、网坠等文物，这批反映约 6400 年以前的社会状况的文化遗址和文物，其陶器的器形和装饰手法等都是吸收了祖国大陆东南沿海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成分，与祖国大陆的同期的仰韶文化极为相同。

两岸早期居民的思维方式、创造力是建立在同一文化层面和同一生产力基础上的。从史前文化的主要石器看，在生产工具方面主要是小型石器，类型分打制的石斧、石刀和砾石砍伐器；磨制石器石锄、双肩石斧、段石镞、半月形穿孔石刀等。此外，在遗址中还发现大量的动物骨骼，反映了当时的台湾先民除从事原始农业外，渔猎捕捞是其经济生活的重要补充。在东北和华北地区常见的石菜刀和有孔石簇，在台湾基隆草岭、恒春半岛、北部基隆社寮岛、圆山和高雄县小岗山一带均有发现；在山东龙山崖出土的贝制镰及河南洛阳出土的青铜镰，在台湾大学俗学研究室收藏的在台南斗六出土的石镰与之相仿，刃部有锯齿、柄部有穿孔；在浙江良渚、广东海丰地区都有发现的有柄石簇，在台中埔里、台南六甲顶、高雄凤鼻头都有出土；在辽宁大连滨町贝丘、旅顺羊头洼出土的有孔石斧，在台北圆山遗址发现的两面石刃的石斧，就是退化的有孔石斧；在大陆古代武器“戈”相似的两侧为刃的尖头利器，也在台中埔里地区出土三种。这些出土文物，在早期的中华石器文化圈中时有出现。

二、台湾的早期居民

台湾在海峡还未形成之时,就是大陆人生活、劳动的地方;台湾海峡形成后,在岛上定居的依然是来自大陆的早期居民。约3万年前的前更新世晚期、第四纪,特别是在1.2万~4500年前,因为海进和海退,福建、澎湖和台湾之间有陆地相连;4500~2000年前,台湾海峡因为海退,水面变狭和变浅,台湾海峡海水的升降,为大陆人进入台湾定居提供了可能。在明清时期大规模向台湾地区移民以前,两岸人民突破自然条件的限制,一直来往于海峡两岸。正如连横先生《台湾通史》所说:“台湾之人,中国之人也,而又闽粤之族也”。

台湾居民中出现不同族群的情况,汉族超过97%,汉族来自福建泉州和漳州、广东梅县和潮州地区的移民,被称为“高山族(先住民)”的少数民族不到2%。在台湾当地也有早期居民,这就是矮黑人。在新石器时代中期或晚期,闽越族进入台湾后,与当地的矮黑人相融合,成为先住民的祖先。高山族中住在平地部分,大部已与汉族融合,称为平埔族。住在山地部分的高山族,还基本保持着本民族原有的习俗和语言。

关于台湾的先住民,即世居少数民族,先后有很多的提法:台湾高山族、台湾先住民族、台湾土著族群、台湾原住民族、台湾山地族群、山地人、高砂族、台湾族、台老人、台原、土著、九华同胞、台湾人、特区民族、岱原人、文化同胞等,但反对的意见很多。如有的学者认为目前台湾先住民十大族,只有布农族住在较高的玉山山脉一带,称所有的台湾先住民为“山地人”违反了地理学的概念。“高砂族”是日据时代日本人认为称台湾先住民为“蕃”不雅,而代之以日本一风景优美的县名“高砂县”来称呼台湾的先住民族。提出“台湾族”的人认为台湾的汉人是“闽族”,而台湾的少数民族只有一个民族,故称之为“台湾族”。提出“台老人”的则却认为台湾先住民是台湾的老一辈人,故简称之为“台老人”。“特区民族”是因当今视台湾山地为特区而得名,“九华同胞”则指少数民族各族均为中华民族的同胞。“台原人”则是由“台湾原来居住的人”演绎而来。“土著人”亦是如此。“岱原人”则是“台湾人”闽南话音译而来。至于“文化同胞”基于“同一中华文化”之希望而称之,凡此种种,不一

一而述。

不仅有文物证明居住在台湾的是中国人，而且从台湾出土的古人类化石也同样能够证明这一点。近半个世纪来，人类化石和旧石器时期的遗物出土，福建东山人、甘棠人、清流人等智人化石的发现和台湾左镇人化石的发现，证明台湾与福建远古时代人类交往的历史。1971年，在台南县左镇菜寮溪发现左镇人顶骨化石，经测定距今3万至1万年前。其后，在菜寮溪先后发现的左镇人化石有头骨碎片7件和牙齿化石2件。1987年，福建东山发现了人类右肱骨化石，经测定距今1万年前，东山人类化石在“东山陆桥”海域的发现，为闽台远古祖先血缘的研究提供了十分珍贵的资料。1988年，在福建清流县沙芜乡洞口村的狐狸洞采集到一枚人的左下臼齿化石，经测定距今1万年。考古学者将福建清流人的牙齿化石与台湾左镇人的牙齿化石进行了比较，人们惊奇地发现无论从出土牙齿化石的石化程度、形态、大小，还是从齿宽、齿厚各方面进行比较，两者都十分接近，几乎相同。专家们认为，两者均属我国旧石器时代南部地区的晚期智人。左镇人和许多大型哺乳动物一样，应该是从大陆东南移居台湾的。

考古和历史研究证明，早期确有几支百越人和百濮人，经中印半岛到达南洋群岛后，经菲律宾进入台湾地区，他们成为鲁凯人、排湾人、雅美人、阿美人、卑南人等台湾少数民族的祖先。台湾早期居民一部分是从大陆东南沿海直接进入台湾的，他们成为泰雅、赛夏、布农等族的祖先。今天，我们仍可以从台湾少数民族的文化中，看到早期居民的影子。

三、台湾的少数民族

（一）泰雅

泰雅族（TAYAL）分布在台湾的中部、北部山区，即台北、桃园、苗栗、台中、南投、花莲、宜兰等地和相毗邻的11个山地乡内，占台湾先住民居住地约三分之一，显见其族大势众。泰雅即自称，是“人”、“真人”或“同族人”的意思。泰雅族由何处而来？尚未考定。据传泰雅人来自一块大岩石，这块大岩石即为今南投县仁爱乡发祥村，实际上该村为泰雅族人认可的祖居地。据考，泰雅族人的祖先，大约300年前居住在台湾西海

岸中部的浊水溪一带。由于该族人世代居住在深山，荷兰人、西班牙人都不曾危及他们，就是郑氏政权统治台湾时期，汉族也与他们没有什么往来，直至中法战争之后，台湾建省，刘铭传治台，开山抚番，泰雅族人才走出深山，迁居到现在的居住地。

泰雅族社会组织的重要形式，是血缘聚落形成的“嘎嘎”，即部落中心的“信仰中心”，犹如汉人早期的宗族组织。大家共同祭祀，共同劳动，以血缘为主，形成共同的文化圈。泰雅的家族，通常是三代同堂，婚姻和赡养的关系有其约定俗成的体制。男子娶妻时必须与父母分居，同时赡养父母的任务就落在最小的儿子身上。当然，父母的财产也都由小儿子继承。这与汉族长子继承制或家产平分制完全不同的。

泰雅族是男人至上的父系社会，实行族产共有，即联合家族制，家长由长子继承，兄终弟及。泰雅族男子以猎取敌人首级的多寡，和刻出手工艺品的粗细，作为社会地位高低的评判标准。女子社会地位的评判标准则以织布的粗细技巧为标准。由于泰雅族部落集中，社会组织庞大，人口众多，实乃台湾少数民族之大族。

（二）阿美

阿美族（AMI）分布在台湾东部，北起花莲县之新城乡，南迄台东县之大麻乡。阿美族初称为“邦查”，意即“北方人”，后逐渐叫成“阿美”，而取代了“邦查”。

阿美族保留着母系社会的色彩，最重要的财产继承制，仍维持以母亲方面为主的继承法则。即在一个独立的阿美家族中，从房产到地产，所有的器物财产都为妻子所有，丈夫没有财产支配权。即使在宗教仪式中也是由女人来主持活动的。阿美族的子女从母居，子女连母姓，子女出生后是母亲的孩子，而不是父亲的孩子。母亲是一家之长。男子出嫁后，仍可回娘家，维持着原来的母子关系。阿美族这种社会结构，形成了“重女轻男”的观念。在阿美族群中，虽然继承权在女性的掌控之中，但是公共事务仍由男人出面。只不过出面的男人来自女方的亲族。在阿美族中，男人负责狩猎、捕鱼、建筑和对外战争。女人负责生育、家务和财产，被尊为家长。

阿美族崇拜日、月、守护神和祖先。

（三）排湾

排湾族（PAIWAN）分布在北起大武山地，南达恒春，西起枋寮，东到大麻里以南海岸的三角地带。“百步蛇”是排湾族神秘的图腾。排湾族认为自己是蛇的传人。在排湾族擅长的雕刻石头、木头刻画的主题，都与蛇有关系。

据台湾通志记载，排湾族部落呈现出井然有序的社会组织。部落的最高统治者为“大头目”，通常是世袭的。对其负责的有社头、将帅、司祭和长老。社头，通常由平民选举产生，是各个社区的政治领导人。将帅则是由战功显赫的人担任，即军事领袖。司祭由大头目的嫡系亲属担任，好比贵族议会。长老则由家族的长老和社会名流贤达者组成，类似平民议会。

排湾族实行“长系继承制”，长系继承了家族中重要的权威和主要财产之后，后辈的续系家人就须分支，另立门户，由此产生了许多小家庭。在小家庭中，男女必须分工合作，地位平等，所以说排湾族中实行的是男女平等的制度。

排湾族的土地制度是分封制，除了水源、集会的场所、道路为公共财产外，其余的土地都由贵族瓜分。住在贵族分封区的平民必须向贵族租种土地，交纳贡赋。

排湾族的等级之分在文身和服饰中也反映出来。排湾族刺青是代表地主、贵族。刺青的纹路以蛇和人头为主。只有贵族才有琳琅满目的衣服装饰品。

（四）布农

据称布农族（BUNUN）的祖先在 300 年前就从西部平原退居到山地，主要分布在北自台中县，南至屏东县横跨中央山脉两侧之地带。

布农族的社会组织是由各自大家族组成，在家族中实行“父长制”、“长男继承制”和“兄终弟及”。布农族的大家族约有四五十人不等，大家同住一个屋檐下，共同使用一个谷仓，共同使用一个炉灶，共同劳作。

布农族的家族庞大，居住的屋子特大。房屋的四个墙角都是家人的床屋，床屋由木板隔开，每个小家庭就住一个床屋。通常在大房子中设有两

个炉灶，一个是做饭给人吃的，一个是煮东西给猪吃的，十分卫生。

布农族一年当中，最大的传统祭典是“拜谷仓”，长达五十天。族中有事，全由各家族推选出的聚落首长召集各户元老家长开会议决。布农族重视米粮及农耕，重视祭典和禁忌。布农族有自己的行事历和原始字画。布农族人因个性强悍，他们有传统的“猎首”行为，又被称为武仑红头番。

在布农族人的意识中，“布农”一词就是“人”的意思，他们有浓厚的排外意识，认为只有他们自己才是人，而别族并非都是人。布农族强调“精灵”崇拜，对内用在农耕祭典上祈福，对外用于抵抗外侮，增强凝聚力上，成为布农族社会稳定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因素。

（五）邹（曹）

“曹”（TSOU）是阿里山居民，分布在阿里山区和下淡水溪上游。曹（TSOOU）族也有人称之为“邹”。阿里山曹族组织严密，以40大姓的父系亲族为中心。曹族以同一个氏族为核心的家屋，同一姓氏的小家屋环绕这一核心而居。曹族几个较亲近的大家屋组成联族，形成部落社会，有着共同生产，共同保卫，共同分享劳动成果的密切关系。

曹族以父系为主的社会结构，族内有浓厚的重男轻女的观念。所以男女分工十分明确，如同汉族社会的男主外，女主内的风气一样。

曹族的男子十一二岁就接受严格的军事训练，曹族习惯在冬季狩猎，这些早期就加入军事训练的子弟兵也随族人活动，不仅狩猎，同时还参加猎首行动和宗族保卫战。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曹族人从原来狩猎为主的生产方式变成以农耕为主，加上外来文化的冲击，很快就结束了猎首的习俗。

（六）邵

邵族（THAU），日月潭头社和水里乡一带是邵族人居住的地方，在清代被称为“水沙连番”。传说当时在这里居住的邵族有6个部落。到1945年以后，留有名称的仅有“审鹿社”、“六社化番”和“水社”。

邵族人聚族而居，族人分工合作，有种粟、小米，还种山芋和甘薯。邵族人还以打猎、打鱼为生。据传，在台湾少数民族中，邵族人首先发明了弓箭。邵族的弓箭有两种。一种是个人用的弓箭，弓本身用粗藤树枝制作，弹性极强，可以把箭射得很远。弓的弦用“袋子丝”浸鹿血而成，箭是用竹子

制作。另外，邵族还有一种射山猪的巨型弓箭。

自古以来，邵族的头领只有一个，另外石、毛、陈、高四大姓的代表作为头领的重要助理，分管各项具体的事务。

（七）赛夏

赛夏族(SAISİYAT)是台湾早期的民族之一，与原住民矮黑人关系密切，原先分布广泛，后因与矮黑人冲突，相互残杀，使得双方人口锐减。后来受到泰雅人和客家汉族文化势力的冲击，逐渐萎缩在新竹和苗栗一带狭窄的地区。

“矮灵祭”是赛夏族最突出的文化遗产。赛夏族人认为，祖先的米谷是灭绝的矮黑人的，祭拜矮黑人是避免咒语带来的瘟疫，是感恩和祈福，是希望能永久地赐给赛夏人米粮。赛夏人也祭拜祖先，家中的柱子也摆放祖先的小神龕，称之为“撒泪”。赛夏人后来受到客家人的影响，也信仰土地公，他们中间也有“三山国王”的神话，他们相信神能保佑他们的领土不会被占领。

据考，赛夏人原先有15个部落，除了6个独立的部落外，其余的9个分为两个部落同盟组织。15个部落有各自的图腾。这些图腾可考的有以下几个，同时与姓氏有关。

与3种动物有关的姓氏分别是狐狸、螃蟹和蟾（蝉），后来化为汉姓时，狐狸为“胡”姓，此姓族人与狩猎有关。螃蟹为“解”姓，此姓族人与渔猎有关。蟾（蝉）为詹。

与6种植物有关的姓氏分别是草珠、百日红（狗芸）、落花生、橡树、樟树、乱枝。其后分别化为朱（草珠）、芸（百日红〈狗芸〉）、豆或赵（落花生）、根（橡树）、樟（樟树）、潘（乱枝）。

另有3种自然物，太阳、高地和风，化为姓氏为，日、高、风三姓。

赛夏族人还有两姓，分别为“施”和“夏”。

（八）鲁凯

鲁凯族人(RUKAI)分布在阿里山以南，大武山以北山地。由于鲁凯族人少势弱，仰赖男子担负起保卫家族的责任，因此“重男”的观念在部族根深蒂固。鲁凯人认为，男子比女子强壮，男子能继承上一代的权贵，

男子能“传宗接代”。

鲁凯人每户家庭室内正厅都有一根“主柱”，无论是富裕人家还是贵族都会在主柱上雕刻巨大的男女裸体雕像，包括性器官。这似乎跟生殖器崇拜有关。鲁凯族传统认为，鲁凯族的祖先除了大头目等贵族是由太阳所生外，平凡的百姓则由百步蛇所生。百步蛇成了鲁凯人祖先的化身和图腾。

鲁凯族人思想上十分保守，年龄 15 ~ 18 岁的男青年是禁止交女朋友的。满 18 ~ 21 岁，才可以交女朋友，21 ~ 23 岁才可以结婚。鲁凯人是社会组织严密，阶级分明，文化特殊的部族。

(九) 卑南

卑南(PANA)人分布在卑南溪以南、知本溪以北的海岸地区。历史上由于卑南族弱小，为了生存，所以它的社会组织带有浓厚的军事色彩。“青少年会所”成为军事活动的中心，成为祭祀的中心，成为整个部族团结一致的象征。卑南族自古就崇尚武道，凡卑南族人，自 13 或 14 岁开始，就要离开父母到会所报到，在那里接受严格的军事训练，直到 20 岁为止。这使得卑南族在对外战争和对外统治中占优势的地位。卑南族的社会组织有“头目制”和“年龄分级制”，并带有母系的色彩。卑南族实行长女继承制，流行女子娶男子，男子嫁给女子的习俗。卑南族人善于接受外来的先进文化，汉化的进程最早，最快。卑南人文化住宅及用具汉化的情形很普遍。正因为如此，卑南族在与强势的文化接触中，避免了冲突，选择了融合，增进了部族的政治实力，使其成为台湾各少数部族中最有生气的部族之一。

(十) 雅美

雅美(YAMI)居住在兰屿岛上，是以渔业为主的族群。该族自称“达悟”(Tau 或 tautau)即“人”和“我们”的意思。雅美是他称。据张崇根《台湾世居少数民族研究》一书考，雅美亦有两个含义，一称之为菲律宾的巴坦群岛上的居民，称“北风”或“北方吹来的风”，称“阿密-安”(ami-an)，或“阿密-黑”(ami-han)；一称雅美人居住的兰屿岛等北方岛屿为“依-阿密”(y-ami)。

雅美人居住的兰屿在清代和日据时代都称之为“红头屿”。据传，当地的居民为了使出海打渔的亲人能在夜色和迷雾中识辨方向，就在山头上燃烧木材，“红头屿”名称由此而来。在日据时代，兰屿也在日本人的统治之下，当时在岛之东岸“东清村”就居住着三个雅美人部落。一为“伊哇吉奴”（Iwaginu 或 Iwarinu），一为“伊拉奴密克”（Iranumilk），一为“伊拉拉来”（Ilalalai）。

雅美人的亲族组织是近似父系氏族的“萨特鲁”，同时也是经济活动的社会单位。每一“萨特鲁”都有一位男性长辈或年长者担任族长。族长不一定由长子继承。雅美人注重尊长制度，但也注重才能。有时也注重财势主义，即最富有的人担任族长。

雅美人以渔业为主。雅美人的“捕渔业并不比农业的经济意义轻，甚而更为重要。因为雅美人的社会、宗教以及社会观念与捕渔业有密切的关系，例如渔船的制造、飞鱼的捕获和祭祀，不但是雅美人经济活动的最重要的一面，且已成为雅美人文化的主要特质。

第二章 漂洋过海

——历史上两岸往来

台湾的开发，据史乘记载，最早可追溯到距今 1700 年前的三国时代。从台湾地名的演变，我们就可以了解到两岸交往的悠久历史。

一、台湾名称的由来

“台湾”这一名称的出现不过 300 多年。但文献史料证明两岸人民对台湾宝岛早有称呼，历史上对台湾的称呼几经变化，始称“夷”，隋、唐、宋、元时称“流求”、“琉球”、“留仇”、“流虬”、“岛夷”等，不同的称呼却反映了中华民族对台湾宝岛的关心和期待。

《尚书·禹贡》中的“岛夷卉服”，人们认为那指的就是台湾。日本学者尾崎秀真也认为“岛夷”就是台湾最早的名称。“岛夷”，台湾的第一个名称。春秋战国时，海上交通有所发展，因此出现许多关于海上的传说，其中徐福为秦始皇求长生不老之药的传说流传至今。《史记·秦始皇本纪》中记载的徐福上书中所称的海上有三神山：蓬莱、方丈、瀛洲，后人认为“瀛洲”即为台湾。

《前汉书·地理志》载，在会稽海外有“东鯤人”，分为 20 余国，“以岁时来献见”。后来许多学者认为“东鯤”应该指的就是台湾。在《后汉书·东夷列传》中，更是把台湾分为三部分，“东鯤”即为北台湾，“夷州”为中台湾，“澶州”为南台湾。在 300 年前的荷兰人连少挺（Linschoten）所绘的台湾地图中，也把台湾分为三个岛。把台湾分成三部分，说明世人对台湾的认识在加深。

三国东吴临海郡太守沈莹所著《临海水土志》一书，对当时被称为“夷洲”的台湾情况有着专门记载，只是此书已经流失，关于台湾的主要内容记载在《太平御览》之中。从《太平御览》卷 780 所录夷洲事，一称